

证券代码：873874

证券简称：涅生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涅生科技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涅生科技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先桃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于公司 2023 年

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中选举产生，现选举李先桃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经核查，李先桃女士具备任职资格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理高、韩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拟聘李先桃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经核查，李先桃女士具备任职资格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理高、韩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拟聘陈雪如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经核查，陈雪如女士具备任职资格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理高、韩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拟聘蔡锦秀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经核查，蔡锦秀女士具备任职资格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理高、韩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韩玲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，委员为：韩玲、周理高、朱丽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理高、韩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涅生科技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涅生科技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5 日